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实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《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刊登在2017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供投资者查阅。

《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，提升公司经营业绩，回报股东，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的待付款及节余募集资金（包括利息收入）13,032,052.91元（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该笔资金占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4.98%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，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、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。

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于2017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。《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供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